

证券代码：838641

证券简称：合佳医药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11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充足信心和对公司自身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对核心岗位人员实行激励，优化岗位配置，稳定关键岗位力量，以及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资本回报率，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发展。

本次回购方式为做市方式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6.28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3,000,000股，不超过6,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71%-3.42%，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37,680,000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2024年11月27日开始，至2025年11月26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50.7482%，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5年11月26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做市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044,890股，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50.7482%。股份回购最高成交价为4.056元/

股，最低成交价为 3.10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0,361,117.88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27.4977%。

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回购期间，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35）、《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之合法合规性意见》（公告编号：2024-043）；

202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2025 年 1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025 年 2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025 年 5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025 年 6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025 年 7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025 年 8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025 年 9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02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025 年 11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 四、 回购实施预告披露及执行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 五、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 （一） 回购期间卖出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二） 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 六、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七、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本次回购的股份未来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履行相关程序后实施，如股份回购完成后 36 个月内无法完成股份划转，将于上述期限届满前依法注销。

#### 八、 备查文件

（一）《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交易记录》

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